**厦门大学研究生课程编码规则**

 为规范课程与教学管理，统一管理研究生课程，我院拟启用研究生课程统一编码，各学院（研究院）应根据以下编码规则，对本单位开设的所有课程进行编码，公共课程将由研究生院进行统一编码，现将编码规则公布如下：

1.课程代码由9位阿拉伯数字或大写英文字母构成，如图：

0000 1 0001

 前4位表示开课单位代码

 第5位表示课程类型

 后4位代表顺序号，即流水码

2.开课院系代码前2位表示学院代码，后两位表示系所代码，如0000表示开课单位是研究生院，0100表示开课单位是人文学院，0101表示开课单位是中文系（说明：开课院系代码将在进行系统课程信息库录入时自动生成）。

3.第5位代码的数字或字母标识不同学科级别、不同类型的课程，如1表示一级学科课程，2表示二级学科课程，3表示研究方向课程，Z表示专业学位硕士课程（备注：课程的学科级别根据该门课程的知识口径和教学内容的广度界定）。

4.后4位顺序号由各教学单位进行编码。